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	职称	工作单位
	张磊	副主任医师	合肥市中医院
	马燕	主任中医师	六安市中医院
	王明	副主任医师	六安市二院
	FSQA	副主任医师	六安市二院
	朱晓	律师	安徽睿佳律师事务所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六安市人民医院儿童电子胃镜镜子采购项目		
	供应商名称：安徽睿佳医疗设备销售有限公司		
	供应商地址：六安市裕安区小华山街道文汇大厦2528室	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六安市人民医院现使用奥林巴斯内镜系统，现购置1条配套的儿童电子胃镜，奥林巴斯内镜技术复杂，第三方公司无法提供与主机完全兼容的电子胃镜，安徽睿佳为设备销售公司是六安市唯一代理商。 综上，六安市人民医院儿童电子胃镜镜子采购项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七条规定，论证小组一致同意，六安市人民医院儿童电子胃镜镜子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安徽睿佳医疗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可作为该项目唯一供应商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张磊 马燕 FSQA 王明 朱晓		
日期	2025 年 12 月 18 日		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，采购单位加盖公章。

